

2021 年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1 年转移性收入 46917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转移性收入

（一）返还性收入 18489 万元。主要是增值税、消费税等返还基数。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 100029 万元，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及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399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支出。

2、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1121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革命老区和边境地区各项社会事业发展。

3、结算补助收入 4019 万元，主要是下划市县工商质检地税部门经费补助等资金。

4、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09 万元，为下划食品药品监督部门经费补助资金。

5、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406 万元，主要用于缓解重点生态功能区政府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民生。

6、固定数额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5480 万元，主要是对县级因实施农村税费改革形成的减收进行补助，确保乡镇机构和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7、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439 万元。

8、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57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改善基层政法部门信息化建设和执法办案等支

出。

9、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10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善薄弱地区基础教育办学条件，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

10、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 万元。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08 万元。

12、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025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创业、优抚安置、民政社会服务以及残疾人康复救助等方面支出。

13、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521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政策以及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方面支出。

14、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97 万元。

15、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931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农机购置补贴以及保障村级组织运转等方面支出。

16、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98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方面支出。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21 万元。

17、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3383 万元，主要是用于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城镇化及扶贫攻坚、三支一扶等方面资金支出。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417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商贸事业发展，增强财政税收保障能力等方面支出。

2、国防支出 5 万元。

3、公共安全支出 68 万元，主要用于边防、案件审判、法律援助等方面支出。

4、教育支出 5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师资教育培训等方面支出。

5、科学技术支出 3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全市开展重点科技项目研发、科学普及推广等方面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加强宣传文化发展、文化产业发展、文物保护等方面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创业、老年福利、抚恤、临时救助以及残疾人康复救助等方面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 105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建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促进医疗卫生食品药品监督等重点事业发展方面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 7139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减排、农村环境整治、能源节约利用、循环经济等相关方面支出。

10、城乡社区支出 153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全市城镇化、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方面支出。

11、农林水支出 268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农业科技和现代农业生产发展、农业综合开发、扶贫、普惠金融发展、植树造林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水利发展等方面支出。

12、交通运输支出 32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等方面支出。

13、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8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安全生产、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补助及创新奖励等支出。

14、商业服务业等 69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服务业发展、涉外发展服务、以及完善农村现代流通服务体系等方面支出。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3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国土、海洋勘测保护及气象事业发展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金融创新发展引导资金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 2845 万元。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05 万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及应急事务支出。

（四）上年结余收入 5 万元。

（五）调入资金 70580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70580 万元。

（六）地方政府一般债务收入 261650 万元。

二、转移性支出

2021 转移性支出 337280 万元，其中：

（一）体制上解数 50319 万元。

（二）专项上解支出 8978 万元，主要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地方水利基金、政法经费等上解资金。

（三）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63488 万元。其中：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券还本支出（不含置换债券还本）1838 万元、地方政府置换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61650 万元。

（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2 万元。

（五）年终结余 14373 万元。